

证券代码：838740

证券简称：邦源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新增第一九〇条 后续条款序号在新增基础上依次类推。	<b>第一九〇条</b> 若公司出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主动终止挂牌或者强制终止挂牌的情形，公司应当启动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安排。 若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公司应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股东权利。在审议主动终止挂牌事项，应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同时应在审议终止挂牌的议案中明确对于未参与股东大会表决的投资者或者对申请终止挂牌议案投

	反对票或者弃权票的投资者，通过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提供保护措施。若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公司应当在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通知之日起，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投资者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必要时，公司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的损失进行合理补偿。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与投资者保护有关的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本次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邦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0日